

关于《关于屈原管理区全域禁止露天焚烧农作物秸秆的通告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

为了提高秸秆综合利用成效，加强露天焚烧管理，进一步改善城市环境空气质量，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、《湖南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》《湖南省秸秆禁烧区和限烧区划定方案》（湘环发〔2025〕43号）等法律法规工作要求，结合屈原实际，形成了《关于屈原管理区全域禁止露天焚烧农作物秸秆的通告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现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。因现已进入高温天气时段，空气质量防控形势严峻，同时露天焚烧秸秆易引发山火等灾害，情况较为紧急。为尽快完成该项工作，现将征求意见时间调整为7日，意见收集起止时间：2025年7月4日至2025年7月10日。公众可在2025年7月10日（7日）前，通过以下途径和方式提出意见：

1. 通过电话方式提出意见，联系电话 0730-5713168。
2. 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将意见发至 807406060@qq.com，并注明“《关于屈原管理区全域禁止露天焚烧农作物秸秆的通告（征求意见稿）》征求意见”。

附件：关于屈原管理区全域禁止露天焚烧农作物秸秆的通告（征求意见稿）

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屈原分局

2025年7月4日